



Labixiaoxin Snacks Group Limited
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2



中期報告
2017

目 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	1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其他資料	32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福建省晉江市
五里工業園區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北角
電氣道180號
百家利中心7樓

上市地點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2

公司網址

<http://www.lbxxgroup.com>

(此網站所載的資料並不構成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董事局

執行董事

鄭育煥(主席)
鄭育雙(行政總裁)
鄭育龍

非執行董事

李鴻江(副主席)
任煜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志海
孫錦程
鍾有棠

公司秘書

陳貽烙

授權代表

鄭育雙
陳貽烙

審核委員會

鍾有棠(主席)
李志海
孫錦程

薪酬委員會

孫錦程(主席)
鄭育龍
鍾有棠

公司資料 (續)

提名委員會

李志海 (主席)

鄭育雙

鍾有棠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畢打街11號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39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晉江市支行

中國

福建省晉江市

青陽曾井小區

建行大廈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支行

中國

福建省泉州市

豐澤街311號君逸大廈1層

中信銀行泉州市支行

中國

福建省泉州市

人民銀行大樓1-2層

中國銀行澳門分行

澳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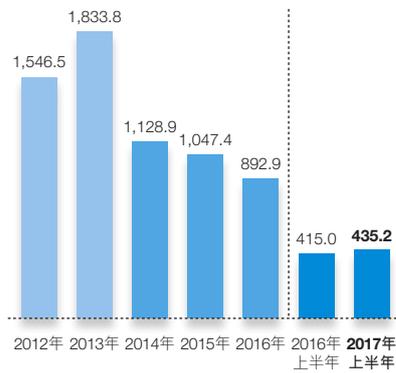
蘇亞利斯博士大馬路

中銀大廈15樓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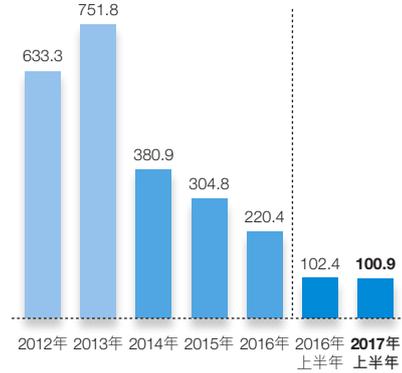
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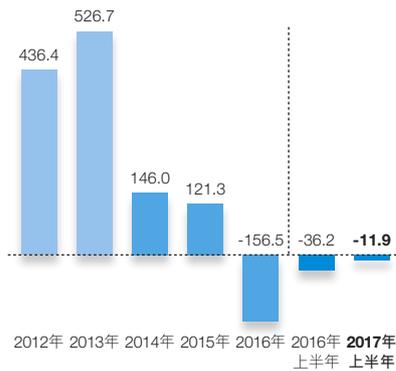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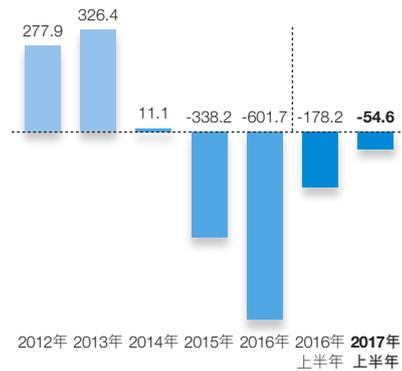
EBITDA/(LBITDA)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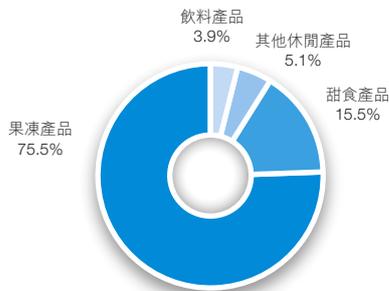
純利 / (淨虧損)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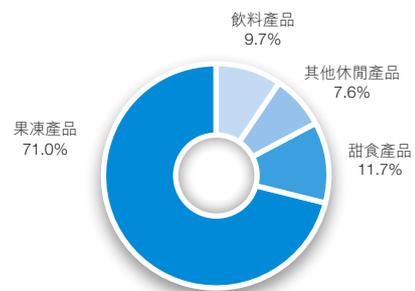


按產品劃分的收益

2017年上半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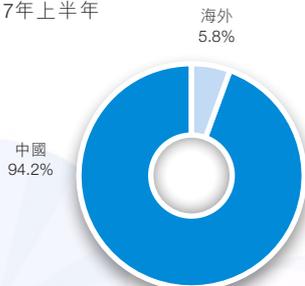


2016年上半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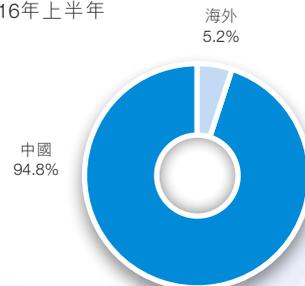


按終端客戶的位置劃分的收益

2017年上半年



2016年上半年



附註： EBITDA/(LBITDA)指扣除利息、所得稅、折舊、攤銷、應收貸款減值及非現金以股份付款之盈利 / (虧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4億3,520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9%，乃由於果凍產品及甜食產品銷售分別增加11.5%及39.6%所致。因中國消費意欲不振及中國整體經濟自2014年以來放緩，本集團休閒食品的市場需求持續減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為人民幣5,460萬元，較去年同期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1億7,820萬元下降69.4%。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虧損淨額減少主要由於去年同期之應收貸款減值人民幣9,160萬元，而本期間無有關減值。此外，於回顧期間，概無重大存貨撇銷。

收益

2017年上半年的收益較2016年同期增加約4.9%至人民幣4億3,520萬元。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為維護分銷網絡傾力於營銷及推廣工作。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498名分銷商（於2016年6月30日：434名）。

果凍產品

果凍產品收益由201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億9,480萬元增加約11.5%至2017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億2,880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付出之營銷努力所致。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源自果凍食品的收益增加約14.5%至人民幣1億9,400萬元，而源自果凍飲品的收益增加約7.5%至人民幣1億3,480萬元。

甜食產品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甜食產品亦錄得收益增長。甜食產品銷售額從201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840萬元增加約39.6%至2017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750萬元。該增長乃主要由於海外市場對甜食產品之需求增強所致。

飲料產品

中國飲料市場競爭仍然異常激烈，且由若干主要品牌主導。因期內本集團重新調整飲料分部的產品組合，2017年上半年飲料產品收益減少約58.4%至人民幣1,680萬元。由於調整產品組合，若干停產產品按折扣銷售，導致該分部之毛利率自2016年上半年的20.5%下降至回顧期間的11.0%。

其他休閒食品

其他休閒食品的收益下降約29.8%至人民幣2,200萬元，主要由於對傳統休閒食品的市場需求因中國消費意欲不振及整體經濟放緩而減弱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業務回顧 (續)

銷售成本及毛利

2017年上半年銷售成本增加約6.9%至人民幣3億3,430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銷售額相應增加所致。2017年上半年毛利下降約1.5%至人民幣1億90萬元，主要由於期內若干原材料之採購價上升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17年上半年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約2.7%至人民幣1億1,210萬元，主要由於回顧期間內廣告及推廣開支減少約3.4%至人民幣8,150萬元所致。

行政開支

2017年上半年的行政開支較2016年同期下降約47.3%至人民幣4,850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一次性撇銷存貨約人民幣2,390萬元（由於本集團若干商品被分銷商退回）及約人民幣1,000萬元（由於中國食品添加劑信息披露要求的變動）所致。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概無獲悉有關存貨撇銷。

稅項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於百慕達、英屬維爾京群島及香港並無任何應課稅收入。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其期間內應課稅溢利按所得稅稅率25%繳納所得稅。於回顧期間，所得稅抵免主要由於遞延稅項資產變動所致。

期內虧損淨額

期內虧損淨額為人民幣5,460萬元，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虧損淨額人民幣1億7,820萬元下降人民幣1億2,360萬元。該下降乃主要歸因於期內應收貸款無減值及無重大存貨撇銷。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因本集團若干產品被客户退回及中國食品添加劑信息披露要求的變動，應收貸款減值人民幣9,160萬元及撇銷原材料及成品約人民幣3,390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財務回顧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主要以現金及銀行結餘、經營現金流及銀行借款支付其營運及資本開支。

截至2017年6月30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億8,720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結餘減少人民幣4,010萬元。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乃主要由於2017年上半年產生之資本開支人民幣6,300萬元所致，由期內取得的本公司董事貸款人民幣4,100萬元所抵銷。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即總銀行借款除以總權益）為69.1%（於2016年12月31日：65.9%）。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及可動用銀行融資，以供其營運資金需要及掌握日後任何潛在的投資商機。本集團將不時作出審慎財務安排及決定，以應對國內及環球金融環境變動。

現金流

本集團於2017年上半年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160萬元（2016年：流出人民幣1億4,330萬元），較去年同期有明顯提升。於回顧期間經營現金流明顯提升主要由於回顧期內營運虧損較少所致。本集團於2017年上半年已向投資活動投入人民幣6,200萬元，主要用於升級生產廠房的生產線。本集團於2017年上半年擁有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2,030萬元，主要由於期內本公司董事貸款約人民幣4,100萬元用於償還本公司銀行貸款所致。

資本開支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產生人民幣6,300萬元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升級生產廠房的生產線。

存貨分析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果凍產品、甜食產品、飲料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的成品，以及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於2017年6月30日，結餘較年初減少人民幣90萬元。2017年及2016年上半年的存貨週期分別為44天及48天。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應收批發分銷商的結餘。本集團一般以信貸形式出售其產品，並授予大部分批發分銷商30天至90天的信貸期。結餘較年初減少人民幣470萬元。2017年及2016年上半年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分別為102天及93天。該期間結束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批發分銷商償付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億5,940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財務回顧 (續)

應收委託貸款

於2015年6月19日，本集團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貸款人」）與一間中國的銀行（作為貸款代理）及一名獨立中國第三方實體（「借款人」）訂立委託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借款人授出一筆本金額為人民幣2億5,000萬元的委託貸款（「委託貸款」）。本集團授出委託貸款，旨在於短期安排下更好動用本集團剩餘現金，以獲取更高的利息收入。

委託貸款由(i)借款人控股股東提供人民幣2億5,000萬元的個人擔保；(ii)借款人的同系附屬公司作出人民幣2億2,878.3萬元的公司擔保；及(iii)價值為人民幣3,031萬元位於中國的若干地塊作為擔保，作為委託貸款協議項下借款人責任的保證。委託貸款為期一年，利率為每月0.5%。

截至2017年6月30日，借款人已提取總額人民幣2億2,000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億2,000萬元）的委託貸款以及由2016年5月19日至2016年6月18日期間的應計利息約人民幣110萬元（「未償還金額」）。委託貸款已到期及將由借款人於2016年6月18日償還。然而，直至本報告日期，借款人並未償還未償還金額。

借款銀行已於2017年3月10日向借款人及擔保人啟動法律程序。經參考本公司目前可獲得的所有相關資料，基於最佳估計，本公司預計委託貸款的可收回金額於2017年6月30日約為人民幣1億2,850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億2,850萬元）。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8月9日、2016年8月18日及2017年3月10日的公佈。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應付本集團供應商的結餘，有關供應商一般給予本集團30天至60天的信貸期。2017年及2016年上半年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分別為40天及75天。

應付票據由已質押銀行存款擔保且到期期限為一年以內。

外匯波動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為人民幣，並以人民幣產生成本及費用。本集團承受主要因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的若干匯兌波動。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由於董事認為該等遠期合約的財務效益可能不會超過其成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財務回顧 (續)

資產抵押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賬面淨值人民幣770萬元的土地及樓宇乃質押作按揭貸款的擔保(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800萬元)。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中國賬面淨值人民幣7,920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8,180萬元)的樓宇及人民幣4,580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640萬元)的土地使用權乃質押作短期銀行貸款的擔保。

或然負債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2016年12月31日：無)。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股息(2016年：無)。

前景

於回顧期間，由於消費意欲不振及中國整體經濟放緩，本集團產品的市場需求持續疲弱。我們的產品銷量較之2012年及2013年的正常水平仍處於低位。由於中國整體經濟放緩，本集團預期中國休閒食品行業將會進行市場整合。本集團預期休閒食品行業經營環境中期仍富有挑戰。於此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中，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推廣其品牌形象及產品，例如，透過不同媒體頻道播放廣告，贊助受歡迎電視節目，參加各種食品展銷會及展覽會，並與分銷商及零售商合作，安排更多現場推廣活動。儘管該等措施可能不會為本集團財務表現帶來即時正面影響，但本集團認為該等措施於長遠而言將令本集團業務受惠。本集團認為，中國經濟將於中期恢復增長勢頭且休閒食品行業必然從經濟增長中獲益。因此，本集團對本集團業務的長期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

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Hodgson Impey Cheng Limited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致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局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第11至第31頁所載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6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須按照其相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在於根據受聘之協定條款審閱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此達成結論,並僅向閣下全體匯報,而不作任何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包括詢問(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士),以及採納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故我們無法確保我們已知悉可通過審計辨別的所有重要事項。因此,我們並不表達審計意見。

結論

基於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可引起我們相信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韓冠輝

執業證書編號: P05029

香港, 2017年8月28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435,175	415,034
銷售成本		(334,290)	(312,590)
毛利		100,885	102,444
其他收入	5	6,001	6,96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1,608	(10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2,128)	(115,213)
行政開支		(48,501)	(92,059)
應收貸款減值	14	-	(91,600)
經營虧損		(52,135)	(189,575)
融資收入		962	6,092
融資成本		(21,455)	(6,931)
融資成本淨額	7	(20,493)	(839)
除稅前虧損	8	(72,628)	(190,414)
稅項	9	18,002	12,236
期間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54,626)	(178,17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人民幣元)	10		
— 基本		(0.041)	(0.134)
— 攤薄		(0.041)	(0.13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2	135,999	137,65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918,983	929,63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239,082	202,8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0,005	92,003
		1,404,069	1,362,192
流動資產			
存貨		73,311	74,165
貿易應收款項	13	257,114	261,77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2,591	128,564
應收貸款	14	128,500	128,500
已質押銀行存款	15	49,260	50,7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7,185	227,303
		827,961	871,066
總資產		2,232,030	2,233,25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17年6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470,030	470,030
股份溢價		615,656	615,656
其他儲備		112,773	111,664
累計虧損		(112,305)	(57,679)
總權益		1,086,154	1,139,67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540	31,540
借款	17	200,000	200,000
		231,540	231,54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364,011	310,982
借款	17	550,325	551,065
		914,336	862,047
總負債		1,145,876	1,093,587
總權益及負債		2,232,030	2,233,258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86,375)	9,01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17,694	1,371,21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幣換算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的結餘	470,030	615,656	(87,600)	170,995	27,452	(41)	858	(57,679)	1,139,671
期間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54,626)	(54,626)
以股份結算的僱員薪酬	-	-	-	-	1,109	-	-	-	1,109
於2017年6月30日的結餘	470,030	615,656	(87,600)	170,995	28,561	(41)	858	(112,305)	1,086,154
於2016年1月1日的結餘	405,030	563,056	(87,600)	160,056	19,993	(41)	858	554,926	1,616,278
期間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78,178)	(178,178)
發行新股份	65,000	52,600	-	-	-	-	-	-	117,600
以股份結算的僱員薪酬	-	-	-	-	1,042	-	-	-	1,042
於2016年6月30日的結餘	470,030	615,656	(87,600)	160,056	21,035	(41)	858	376,748	1,556,74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1,582	(137,403)
已付所得稅	-	(5,878)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582	(143,28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704)	(306)
已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58,253)	(126,009)
已收利息	962	6,09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1,995)	(120,223)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股東貸款所得款項	40,994	-
借款所得款項	319,949	378,209
償還借款	(320,689)	(207,548)
已付利息	(21,455)	(6,931)
已質押銀行存款減少	1,496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295	163,7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40,118)	(99,77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7,303	144,37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7,185	44,59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4年5月4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及以百慕達為註冊地。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Alliance Food and Beverag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福建省晉江市五里工業園區。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果凍產品、甜食產品、飲料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

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者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假設本集團將持續經營業務而編製，惟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86,375,000元。董事認為，根據對預測現金流量、於2017年6月30日未動用銀行融資及未動用銀行信貸融資的審閱，本集團將擁有撥付其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所需的流動資金。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對會計政策運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有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異於該等估計。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由管理層對本集團在會計政策的應用及主要不明確數據的估計所作出的重要判斷與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作出者相同。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信息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未變現虧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須載列於年度財務報表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部門自年末以來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自年末以來並無變動。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果凍產品、甜食產品、飲料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按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者按產品考慮業務,並評估下列經營分部的表現:

- i. 果凍產品
- ii. 甜食產品
- iii. 飲料產品
- iv. 其他休閒食品

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分部業績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融資收入及成本、企業收入及開支並非計入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的各經營分部業績內。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其他資料乃按與財務資料一致的方式計量。

已報告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來自外方收益乃按與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概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外部收益的10%或以上(2016年:無)。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絕大部分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均位於中國及於中國動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分部資料 (續)

	未經審核				可報告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果凍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甜食產品 人民幣千元	飲料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休閒食品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328,771	67,537	16,818	22,049	435,175
銷售成本	(242,984)	(58,352)	(14,972)	(17,982)	(334,290)
毛利	85,787	9,185	1,846	4,067	100,885
可報告分部業績	1,289	(7,923)	(3,098)	(1,511)	(11,243)

可報告分部業績與期間虧損的對賬如下：

	未經審核				可報告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果凍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甜食產品 人民幣千元	飲料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休閒食品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業績					(11,243)
企業收入					7,613
企業開支					(48,505)
經營虧損					(52,135)
融資收入					962
融資成本					(21,455)
除稅前虧損					(72,628)
稅項					18,002
期間虧損					(54,626)
土地使用權攤銷	1,191	-	468	-	1,65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576	-	19,509	334	37,4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	-	-	-	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分部資料 (續)

	未經審核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可報告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果凍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甜食產品 人民幣千元	飲料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休閒食品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294,794	48,380	40,438	31,422	415,034
銷售成本	(217,543)	(37,595)	(32,134)	(25,318)	(312,590)
毛利	77,251	10,785	8,304	6,104	102,444
可報告分部業績	(4,870)	(2,518)	(2,845)	(2,536)	(12,769)

可報告分部業績與期間虧損的對賬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可報告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果凍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甜食產品 人民幣千元	飲料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休閒食品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業績					(12,769)
企業收入					6,960
企業開支					(183,766)
經營虧損					(189,575)
融資收入					6,092
融資成本					(6,931)
除稅前虧損					(190,414)
稅項					12,236
期間虧損					(178,178)
土地使用權攤銷	1,201	-	468	-	1,66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266	-	12,385	1,444	59,0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8	-	-	-	2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5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4,119	5,126
銷售廢料的收益	1,882	1,834
	6,001	6,960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	(28)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612	(79)
	1,608	(107)

7 融資成本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21,182)	(6,931)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的利息開支	(273)	-
融資成本總額	(21,455)	(6,931)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962	562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	5,530
融資收入總額	962	6,092
融資成本淨額	(20,493)	(83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8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260,890	273,385
廣告及推廣開支	81,474	84,333
貨運及運輸開支	2,046	2,35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花紅	54,258	55,351
- 僱主向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	6,604	6,199
- 以股份支付僱員之款項	1,109	1,0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419	59,095
土地使用權攤銷	1,659	1,669
應收貸款減值	-	91,600

9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	2,096
遞延所得稅淨額	(18,002)	(14,332)
於損益計入的所得稅	(18,002)	(12,236)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其期間內應課稅溢利按所得稅稅率25% (2016年：25%) 繳納所得稅。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須課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未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香港利得稅、百慕達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本集團並無就香港利得稅、百慕達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計提任何撥備，由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於該等司法權區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2016年：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0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2016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人民幣千元)	(54,626)	(178,178)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328,977	1,325,662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0.041)	(0.134)

(b) 每股攤薄虧損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不包括本公司之未行使購股權及尚未行使認股權證，因為具有反攤薄效應。因此，本公司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股息(2016年：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2 資本開支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物業、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	165,820	2,059,347	2,225,167
添置	-	26,770	26,770
出售	-	(38)	(38)
於2017年6月30日	165,820	2,086,079	2,251,899
累計攤銷／折舊			
於2017年1月1日	28,162	1,129,711	1,157,873
攤銷／折舊	1,659	37,419	39,078
出售	-	(34)	(34)
於2017年6月30日	29,821	1,167,096	1,196,917
賬面淨值			
於2017年6月30日	135,999	918,983	1,054,982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位於中國，其租賃期為50年。

於2017年6月30日，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45,837,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6,393,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於2017年6月30日，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86,953,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89,811,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2 資本開支 (續)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物業、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	165,820	2,027,805	2,193,625
添置	-	30,626	30,626
出售	-	(256)	(256)
於2016年6月30日	165,820	2,058,175	2,223,995
累計攤銷／折舊			
於2016年1月1日	24,846	809,810	834,656
攤銷／折舊	1,669	59,095	60,764
出售	-	(228)	(228)
於2016年6月30日	26,515	868,677	895,192
賬面淨值			
於2016年6月30日	139,305	1,189,498	1,328,80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3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收益一般有介乎30天至90天的信貸期。於2017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30天	80,786	106,381
31天至90天	167,472	148,936
超過90天	8,856	6,461
	257,114	261,778

於2017年6月30日，金額約為人民幣8,856,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6,461,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為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故董事認為毋須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逾期少於3個月但未減值	8,856	6,461

於期內，概無貿易應收款項已經減值（2016年：無）。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被視作已經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4 應收貸款

於2015年6月19日，本集團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貸款人」）與一間中國的銀行（作為貸款代理）（「貸款代理」）及一名獨立第三方（「借款人」）訂立委託貸款協議（「委託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借款人授出本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0元的委託貸款（「委託貸款」）。委託貸款由(i)借款人控股股東提供人民幣250,000,000元的個人擔保；(ii)借款人的同系附屬公司作出人民幣228,783,000元的公司擔保；及(iii)價值為人民幣30,310,000元位於中國的若干地塊作為擔保，作為委託貸款協議項下借款人責任的保證。委託貸款為期一年，利率為每月0.5%。

借款人已提取總額人民幣220,000,000元的委託貸款，以及由2016年5月19日至2016年6月18日期間的應計利息約人民幣1,100,000元（「未償還金額」）。委託貸款已到期及將由借款人於2016年6月18日償還。然而，直至本報告日期，借款人並未償還未償還金額。

於2017年3月10日，貸款銀行對借款人及擔保人提出一項法律訴訟（訴訟之詳情請參閱附註18）。經參考本公司目前可獲得的所有相關資料，基於最佳估計，本公司董事已考慮已質押土地及樓宇的市值。減值撥備約人民幣91,600,000元已於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計提任何減值撥備。

儘管該委託貸款亦以個人及公司擔保作抵押，本公司董事於現階段無法確定擔保人是否有能力全面償還未償還金額。故此，個人及公司擔保金額無法合理估計。

15 已質押銀行存款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已質押銀行存款初步為期超過三個月，並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應付票據及借款的擔保。

於2017年6月30日，該等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1.30%（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1.30%）。

已質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1,157	74,202
應付票據(附註(i))	185,200	165,840
應計銷售回扣	8,901	15,014
其他應計開支	12,316	12,142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附註(ii))	40,994	-
應付董事袍金及酬金	7,341	6,265
其他應付款項及雜項應付賬款	48,102	37,519
	364,011	310,982

附註：

- (i) 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185,2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65,840,000元)由已質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49,26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0,756,000元)作抵押。應付票據的到期期限為一年以內。
- (ii) 於2017年3月1日，本公司與本公司執行董事鄭育龍先生就一筆為數約人民幣40,994,000元的貸款訂立貸款協議。該金額為無抵押，須於2017年12月償還，並按2%的固定年利率計息。

供應商授出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天至60天。於2017年6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30天	51,242	66,972
31天至90天	9,099	7,230
超過90天	816	-
	61,157	74,20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7 借款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417,135	385,055
無抵押銀行借款	333,190	366,010
總銀行借款	750,325	751,065
應悉數償還銀行借款的賬面值：		
按要求或1年內	550,325	551,065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	-
超過2年但不超過5年	200,000	200,000
	750,325	751,065
減：流動負債所示金額	(550,325)	(551,065)
分類為非流動負債金額	200,000	200,000

於2017年6月30日，銀行借款約人民幣3,285,000元（相當於約3,65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555,000元）以約人民幣7,723,000元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979,000元），並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25%的浮動利率計息，每月進行重新定價。

於2017年6月30日，短期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20,000,000元（於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9,500,000元）以集團內公司間之公司擔保作抵押，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5.71%計息（於2016年12月31日：4.35%至5.22%）。

於2017年6月30日，短期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30,85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9,000,000元）以集團內公司間之公司擔保作抵押，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貸款基礎利率加0.57%至0.70%的浮動利率計息（2016年12月31日：按貸款基礎利率加0.57%至0.70%的浮動利率計息），每十二個月進行重新定價。

於2017年6月30日，短期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9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65,000,000元）以集團內公司間之公司擔保以及本公司董事鄭育雙先生、鄭育龍先生及鄭育煥先生的個人擔保作抵押，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5.22%計息（2016年12月31日：5.2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7 借款 (續)

於2017年6月30日，短期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08,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3,000,000元)以集團內公司間的公司擔保以及本公司董事鄭育雙先生、鄭育龍先生及鄭育煥先生的個人擔保作抵押，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貸款基礎利率加0.92%至1.38%的浮動利率計息(2016年12月31日：貸款基礎利率加0.92%)，每3個月進行重新定價。

於2017年6月30日，短期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65,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5,000,000元)以集團內公司間的公司擔保以及約人民幣125,067,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28,226,000元)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5.57%計息(2016年12月31日：5.57%)。

於2016年3月11日，本公司就一筆17,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9,609,000元)的貸款融資(「貸款」)與一間銀行訂立一份貸款協議。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提取總額相當於約人民幣52,420,000元。貸款為無抵押，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0%的浮動利率計息，每3個月進行重新定價。貸款已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悉數清償。

於2017年6月30日，短期無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33,19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13,590,000元)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4.4%至5.79%計息(2016年12月31日：5.00%至5.79%)。

於2017年6月30日，長期無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000,000元)須於3年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5.70%計息(2016年12月31日：5.7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18 訴訟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10日的公佈所披露，貸款銀行對借款人、其同系附屬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即洪先生）（統稱「被告」）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泉州市中級人民法院（「法院」）提出一項法律訴訟（「法律訴訟」），以申索：

- (i) 償還(a)委託貸款本金額人民幣220,000,000元；連同(b)由2016年5月21日至實際還款日期期間的應計利息；
- (ii) 強制出售借款人根據委託貸款協議向貸款銀行押記的資產（即位於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區的土地）；
- (iii) 借款人（即就委託貸款提供公司擔保作為保證的實體）的同系附屬公司及洪先生（借款人的控股股東，其就委託貸款提供個人擔保作為保證）共同承擔委託貸款協議下的還款責任；及
- (iv) 被告負責結清法律訴訟成本。

直至本報告日期，法院並無作出任何判決。本公司董事將密切跟進以上事項之發展並及時告知本公司股東。

19 承擔

資本承擔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就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 土地使用權	50,000	50,000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6,417	133,050
	186,417	183,05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 重大關連方交易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已披露的資料外，本集團與關連方按雙方協定的條款進行以下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540	505
薪金及其他僱員福利	2,254	2,191
	2,794	2,696

(b)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於2017年3月1日，本公司與本公司執行董事鄭育龍先生就一筆為數約人民幣40,994,000元的貸款訂立貸款協議。該金額為無抵押，須於2017年12月償還，並按2%的固定年利率計息。

(c) 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

本公司董事鄭育雙先生、鄭育龍先生及鄭育煥先生就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98,000,000元提供個人擔保作抵押。

21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本報告的報告期結束後並無重大事項。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1年9月23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局（「董事局」）可向本公司任何董事（「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及高級職員以及購股權計劃所述董事局認為將會或曾經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諮詢顧問、分銷商、承包商、合約生產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及服務供應商（「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藉此作為獎勵及回報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採納（且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適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即112,560,000股，相當於在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採納（且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適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30%。除非另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否則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採納（且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適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股份數目（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於任何12個月期間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1%。概無就購股權於可行使前須持有的期間設立任何最短期間規定，授出的購股權須於董事局決定的期間內行使，然而不得行使授出超過10年的購股權。購股權行使價須為以下中較高者(a)股份於授出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b)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於授出當日的面值。各承授人須於授出購股權時支付1.00港元的代價。購股權計劃自授出日期起生效，並自有關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依然有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的變動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並無授出購股權（2016年：無）。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承授人及職位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普通股數目				於2017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於2017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期間授出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期間行使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期間失效	
其他僱員	101,000,000	-	-	(8,000,000)	93,000,000

其他資料 (續)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6月30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相關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相關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相關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
鄭育龍	受控制法團權益	610,915,527	45.97%	1
	實益擁有人	119,935,060	9.02%	2
鄭育雙	受控制法團權益	610,915,527	45.97%	1
鄭育煥	受控制法團權益	610,915,527	45.97%	1
李鴻江	受控制法團權益	610,915,527	45.97%	1
任煜男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000,000	7.52%	3

附註：

- (1) 610,915,527股股份由Alliance Food And Beverag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Alliance Holding」）實益擁有，該公司由鄭育龍、鄭育雙及鄭育煥各自擁有28%股權以及由李鴻江擁有16%股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育龍、鄭育雙、鄭育煥及李鴻江各自被視為於Alliance Holding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除透過Alliance Holding持有的610,915,527股股份外，鄭育龍個人亦於119,935,060股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
- (3) 任煜男先生為Thriving Market Limited的唯一董事及於其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於2017年6月30日，Thriving Market Limited持有根據本公司與Thriving Market Limited訂立的日期為2014年8月18日的認購協議而於2014年9月1日發行的本公司100,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於悉數行使該等100,000,000份認股權證所附的認購權後，Thriving Market Limited將持有本公司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7.0%（假設於行使該等認購權之前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不會出現任何變動）。

其他資料 (續)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續)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相聯法團持有的股份總數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鄭育龍	Alliance Holding	28	28%
鄭育雙	Alliance Holding	28	28%
鄭育煥	Alliance Holding	28	28%
李鴻江	Alliance Holding	16	16%
任煜男	Thriving Market Limited	1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6月30日，以下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的5%或以上的權益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保存的權益登記冊內。

股東姓名／名稱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權益	投資經理	於股份中的總權益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
Alliance Holding	610,915,527	-	-	610,915,527(L)	45.97%	2
鄭育龍	119,935,060	610,915,527	-	730,850,587(L)	54.99%	2
鄭育雙	-	610,915,527	-	610,915,527(L)	45.97%	2
鄭育煥	-	610,915,527	-	610,915,527(L)	45.97%	2
李鴻江	-	610,915,527	-	610,915,527(L)	45.97%	2
Thriving Market Limited	100,000,000	-	-	100,000,000(L)	7.52%	3
任煜男	-	100,000,000	-	100,000,000(L)	7.52%	3

其他資料 (續)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續)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有關證券的好倉，而字母「S」指該人士於有關證券的淡倉。
- (2) 610,915,527股股份乃由Alliance Holding實益擁有，該公司由鄭育龍、鄭育雙及鄭育煥各自擁有28%股權以及由李鴻江擁有16%股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育龍、鄭育雙、鄭育煥及李鴻江各自被視為於Alliance Holding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任煜男先生為Thriving Market Limited的唯一董事及於其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於2017年6月30日，Thriving Market Limited持有根據本公司與Thriving Market Limited訂立的日期為2014年8月18日的認購協議而於2014年9月1日發行的本公司100,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於悉數行使該等100,000,000份認股權證所附的認購權後，Thriving Market Limited將持有本公司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7.0%（假設於行使該等認購權之前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不會出現任何變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關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關連交易

於2017年3月1日，本公司與本公司執行董事鄭育龍先生就一筆為數約人民幣40,994,000元的貸款訂立貸款協議。該金額為無抵押，須於2017年12月償還，並按2%的固定年利率計息。根據上市規則，鄭育龍先生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貸款融資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關連交易。由於該項交易乃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進行，亦無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該項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 .90條獲全面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約2,065名僱員，而2017年上半年的薪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6,200萬元（包括購股權的攤銷成本人民幣110萬元）。僱員薪金會根據僱員表現及年資按年檢討及調整。本集團僱員福利包括績效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就香港僱員而言）、社會保障計劃（就中國僱員而言）及教育補貼，以鼓勵員工的持續專業發展。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宜。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於回顧期間的任何證券。

其他資料 (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責的書面條款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而制訂。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鍾有棠先生(主席)、李志海先生及孫錦程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本集團核數師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核數師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業績。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嚴格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旨在提升投資者信心及本公司的問責性及透明度。本公司竭力維持高企業管治標準。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董事局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且並無任何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守則條文的情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證券交易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可得的資料及董事所悉,本公司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一直保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刊發中期報告

本中期報告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bxxgroup.com>)。本報告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供於上述網站閱覽。

代表董事局
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育煥